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民 信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6)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及核數師退任**

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決議案(除提呈的第4項決議案外)已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民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分別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提呈決議案」)(除提呈的第4項決議案外)，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持有人(分別為「股份」及「股東」)正式通過。

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總共有461,476,000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惟須如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在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按照GEM上市規則要求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中指明其擬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獲委任並作為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所有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 ^(附註1)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00,104,000 (100%)	0 (0%)
2.	(a) 重選張立維先生為執行董事。	300,104,000 (100%)	0 (0%)
	(b) 重選關嘉文先生為執行董事。	300,104,000 (100%)	0 (0%)
	(c) 重選蔡永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104,000 (100%)	0 (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酬金。	300,104,000 (100%)	0 (0%)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000 (0.0013%)	300,100,000 (99.9987%)
5.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附註2)	300,104,000 (100%)	0 (0%)
6.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附註2)	300,104,000 (100%)	0 (0%)
7.	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第5及第6項決議案通過後，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加入根據第6項決議案所獲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而購回的股份。(附註2)	300,104,000 (100%)	0 (0%)

附註：

1. 上述表決的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乃按照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進行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函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提呈的第1、2、3、5、6及7項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提呈的第1、2、3、5、6及7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由於提呈的第4項決議案獲低於50%之票數贊成，因此，提呈的第4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未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核數師退任

如上文所述，有關重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提呈的第4項決議案未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退任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正尋求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是否有任何有關其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本公司亦將物色合適替代人選，以填補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退任後之空缺。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就任命新核數師作出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過去多年提供的專業及優質服務表示由衷感謝。

承董事會命
民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署理行政總裁
張立維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立維先生(主席兼署理行政總裁)、錢偉強先生及關嘉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志光先生、蔡永新先生及陳奕聰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ansionintl.com。